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11月21日以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5年12月2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分别为郭晓松、赵小花、李素芳。实到3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晓松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；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，使财务数据更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准确、可靠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没有对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完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年12月2日